**佛告阿難：是諸有情，若聞世尊藥師琉璃光如來名號，至心受持，不生疑惑，墮惡趣者，無有是處。阿難！此是諸佛甚深所行，難可信解；汝今能受，當知皆是如來威力。**

**阿難！一切聲聞、獨覺，及未登地諸菩薩等，皆悉不能如實信解；惟除一生所繫菩薩。**

**阿難！人身難得，於三寶中，信敬尊重，亦難可得；聞世尊藥師琉璃光如來名號，復難於是。**

**阿難！彼藥師琉璃光如來，無量菩薩行；無量善巧方便；無量廣大願；我若一劫，若一劫餘而廣說者，劫可速盡，彼佛行願，善巧方便，無有盡也。**

**爾時，眾中有一菩薩摩訶薩，名曰救脫，即從座起，偏袒右肩，右膝著地，曲躬合掌而白佛言：大德世尊！像法轉時，有諸眾生，為種種患之所困厄，長病羸瘦，不能飲食，喉脣乾燥，見諸方暗，死相現前；父母、親屬、朋友、知識，啼泣圍繞。然彼自身，臥在本處，見琰魔使，引其神識，至于琰魔法王之前；然諸有情，有俱生神，隨其所作，若罪若福，皆具書之，盡持授與琰魔法王。**

**爾時，彼王推問其人，計算所作，隨其罪福而處斷之。時，彼病人親屬、知識，若能為彼歸依世尊藥師琉璃光如來，請諸眾僧，轉讀此經，然七層之燈，懸五色續命神幡，或有是處，彼識得還。如在夢中，明了自見；或經七日，或二十一日，或三十五日，或四十九日，彼識還時，如從夢覺，皆自憶知善不善業所得果報。由自證見業果報故，乃至命難，亦不造作諸惡之業。是故，淨信善男子、善女人等，皆應受持藥師琉璃光如來名號，隨力所能，恭敬供養。**

**爾時，阿難問救脫菩薩曰：善男子！應云何恭敬供養彼世尊藥師琉璃光如來？續命幡燈，復云何造？**

**救脫菩薩言：大德！若有病人，欲脫病苦，當為其人，七日七夜，受持八分齋戒，應以飲食及餘資具，隨力所辦，供養苾芻僧；晝夜六時，禮拜行道，供養彼世尊藥師琉璃光如來；讀誦此經四十九遍；然四十九燈；造彼如來形像七軀，一一像前各置七燈，一一燈量大如車輪，乃至四十九日，光明不絕；造五色綵幡，長四十九磔手，應放雜類眾生至四十九；可得過度危厄之難，不為諸橫惡鬼所持。**

**復次，阿難！若剎帝利灌頂王等，災難起時，所謂人眾疾疫難，他國侵逼難，自界叛逆難，星宿變怪難，日月薄蝕難，非時風雨難，過時不雨難。彼剎帝利灌頂王等，爾時應於一切有情起慈悲心，赦諸繫閉；依前所說供養之法，供養彼世尊藥師琉璃光如來。由此善根，及彼如來本願力故，令其國界即得安隱：風雨順時，穀稼成熟；一切有情無病歡樂；於其國中，無有暴 惡藥叉等神惱有情者；一切惡相，皆即隱沒；而剎帝利灌頂王等，壽命色力，無病自在，皆得增益。**

**阿難！若帝后、妃主、儲君、王子、大臣、輔相、中宮婇女、百官、黎庶，為病所苦，及餘厄難；亦應造立五色神幡，然燈續明，放諸生命，散雜色華，燒眾名香，病得除愈，眾難解脫。**

**爾時，阿難問救脫菩薩言： 善男子！云何已盡之命而可增益？**

**救脫菩薩言：大德！汝豈不聞如來說有九橫死耶？是故勸造續命幡燈，修諸福德；以修福故，盡其壽命，不經苦患。**

**阿難問言：九橫云何？**

**救脫菩薩言：若諸有情，得病雖輕，然無醫藥及看病者，設復遇醫，授以非藥，實不應死而便橫死。又信世間邪魔、外道、妖孽之師，妄說禍福，便生恐動，心不自正，卜問覓禍，殺種種眾生，解奏神明，呼諸魍魎，請乞福祐，欲冀延年，終不能得；愚癡迷惑，信邪倒見，遂令橫死，入於地獄，無有出期，是名初橫。**

**二者，橫被王法之所誅戮。**

**三者，畋獵嬉戲，耽婬嗜酒，放逸無度，橫為非人奪其精氣。**

**四者，橫為火焚。**

**五者，橫為水溺。**

**六者，橫為種種惡獸所噉。**

**七者，橫墮山崖。**

**八者，橫為毒藥、厭禱、咒詛、起屍鬼等之所中害。**

**九者，飢渴所困，不得飲食而便橫死。**

**是為如來略說橫死，有此九種。其餘復有無量諸橫，難可具說。**

**復次，阿難！彼琰魔王主領世間名籍之記。若諸有情，不孝五逆，破辱三寶，壞君臣法，毀於信戒，琰魔法王，隨罪輕重，考而罰之。是故我今勸諸有情，然燈造幡，放生修福，令度苦厄，不遭眾難。**